

# 员工上厕所先要签字领卡

专家:企业制定“家规”不能损害劳动者权益

员工上洗手间,先要签字领卡,一张卡限一个人。日前,一位读者致信本报反映这样的“家规”,觉得实在难以理解。

## 目击 领卡上厕所

根据来信,记者找到了徐家汇港汇广场三楼的一家儿童用品店。店门口收银台旁有一个不起眼的卡片槽,里面放着几张名片大小的白色卡片,用塑封套封着,有些褶皱。卡片抬起头,大致写着几个字,如“休息卡一”、“休息卡二”,下面则是店内各个柜台的名称,“玩具”、“婴儿”、“服装”等。

昨天下午3时许,还没到客流高峰时间,店内顾客并不多。一位女营业员来到收银台,熟练地拿出一本本子,在上面写着什么,然后从卡片槽内抽出一张卡片,走到20多米开外的洗手间。不到10分钟,她从洗手间出来,谈到“卡片”支支

吾吾,“这个嘛,怎么说呢……”不过她承认,确实要签字拿卡后才能上洗手间。一位营业员说了句“实话”:“港汇那么大,还没听说有其他店发卡的,做了十多年营业员,我以前也没碰到。”

## 解释 签卡是行规

每个人的如厕次数和时间,翻翻本子,一清二楚。一位营业员来信诉苦:“五六个人一张卡,如果其中一个人上厕所,其余的人同一时间就不能上,遇到内急,只能憋着,这种规定太离谱、太苛刻了……”

为什么会制定这种规定呢?儿童用品店的负责人于女士解释说:“签卡主要是为了知道员工的去向,万一有事,可以找到人。”据她介绍,类似的规定,在百盛、八佰伴等商场也有,这是商场超市司空见惯的规定。

于女士介绍说,以往生意清淡

时,经常有员工躲在厕所里,“坐在马桶盖上,睡着了,怎么办?”她表示,“有的员工其实不是上厕所,而是去抽烟,一走就是半个多小时。”她解释,“一张卡有人使用,她们还可以用其他卡,不可能那么多人同时想上厕所吧?”

## 专家 家规不能过分

采访中,营业员流露出了交织着不满和习以为常的矛盾态度。毕竟,公司制定规章制度似乎“天经地义”,而这些规定,看上去并不违法,却损害了他们的利益。

新华律师事务所的连晏杰律师认为,劳动法明确规定,用人单位必须提供保护劳动者身心健康的工作岗位、劳动条件。用人单位可以制定自己的规章制度,但是不能有悖劳动法。而12333上海劳动保障热线表示,虽然没有关于员工在工作期间休息时间和次数的具

体规定,但是,如果企业规定明显对员工的身心健康造成损害,那就属于过分苛刻,员工可以向劳动监察部门反映。

## 记|者|手|记|

“家规”怎么制定?既要保护企业发展,又要切实维护员工利益。在明年1月即将实行的《劳动合同法》,对这一点已做出明确规定:“用人单位在制定、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工作时间、休息休假、劳动纪律等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,应与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。”虽然,企业对规章制度内容拥有最终决定权,但这样的程序,避免了管理者的“一言堂”。

解决管理上的问题,不应损害劳动者的权益。不管怎么样,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放在首位,恐怕才是企业的生存发展之道。

本报记者 金恒 评论 07121210701

突发事  
新鲜事  
感人事  
**962288**

E-mail:xwrx@wxjt.com.cn  
MSN:xwrx@hotmail.com  
传真:62672491  
线索一旦采用即付酬金

## 日本客户丢失拎包 焦急万分求助本报

本报讯(记者孙云)今天上午,来自日本的太田先生谈妥外贸生意后,本应乘坐9时45分的航班回国,没想到昨天深夜将装有护照、机票等的拎包遗失在出租车上,至今没有找到,焦急万分。他希望通过本报找到丢失的拎包。

他的上海生意伙伴杨女士告诉记者,昨晚10时15分,他们从虹桥兴义路新世纪广场内的一家日本料理店就餐出来,太田独自乘坐一辆出租车,晚上10时30分,抵达天平宾馆。

回到宾馆后,太田突然醒悟,随身携带的拉杆伸缩式手提包遗忘在出租车上,内有护照、机票、手提电脑、现金等贵重物品。但是,他当时未拿发票,且忘记了出租车车身的颜色。杨女士获悉后,尽管拨打了多家出租车公司的电话询问,但也未能找到拎包的下落。

本报讯(记者乐梦融 特约通讯员王爱东)上门推销北冬虫夏草,却在老人面前“要花腔”。昨天,家住大华一村的朱先生致电本报,气愤地反映了这件事。

12月8日,有陌生女子敲开朱先生的家门,称自己是大华新村所属居委会的干部,要登记住户资料。朱先生夫妇信以为真。这个30多岁的女子拿出表格告诉朱先生,居委会响应政府号召,上门关心退休职工,馈赠名贵礼品。说着,她掏出一张“上海虫草养生健康中心会员证”表示,成为会员后就能享受3个月的馈赠,每月居委会将免费送冬虫夏草上门,会费288元,如果3个月后需要就另外收费,如果不需则全额退还会员费。既然是居委会出面,朱先生没有起疑,付费后拿到了虫草。

那女子走后,朱先生才发现礼品标注着“北冬虫夏草”,是人工培养的虫草,和野生虫草价格相差很大,也没找到生产日期。去居委会一问,工作人员完全不知情,朱先生也不是第一个上当的“会员”。记者多次拨打会员卡上标注的“上海橙月贸易有限公司”电话,但一直无人接听。

据了解,闵行区消保委接到多起关于橙月贸易有限公司上门推销“北冬虫夏草”的投诉,并实地查看注册地,无法找到该公司。朱先生希望通过本报提醒市民谨慎对待上门推销。

**962288 热线专递>>**

## 【夜排档影响环境】

昨晚8时45分:读者韩女士来电反映,博山路近崮山路段,每天晚上有很多夜排档,严重影响环境。居民们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,城管也来管理过,但一直没有效果。

王爱东 乐梦融 整理

**上海国宾医疗中心**

地址:西康路252号 电话:62473737

上海国宾医疗中心 沪医广(2007)第01-09-47号 营业期限至2008年1月8日止

不装红绿灯  
路口闯祸多

交警解释:为保证主干道畅通会增设警示牌

## 路口将设警示牌

杨浦交巡警支队解释说,这2个路口相距太近,假设再设置一个红绿灯,会对周家嘴路这条主干道的通畅带来很大影响,引起“拖尾巴”:周家嘴路上的滚滚车流通过江浦路口后,立即遇到双辽路口的红灯,一溜儿长队瞬时受阻,排在后面的车辆就会横在江浦路口,把路口堵死,“连累”纵向道路的车辆通行。2001年,相关部门拆除了双辽路周家嘴路口的红绿灯。此外,江浦路拓宽不久,目前车流量也很高,如果排不出去,也会引发拥堵。

不过,交警部门表示,会在路口增设警示牌,提醒驾驶员这里是事故多发路段,要谨慎驾驶。

实习生 许明 本报记者 徐轶汝



## 小偷盯上煤气灶火盖 南码头路一小区多户被盗

“前年卖15元,今年涨到28元了。”南码头路260弄9号的一位阿姨指着手中的一对铜圈说,“听说六里桥那里有卖,10元钱一对,不知道哪里来的……”这位阿姨手中的“铜圈”,是煤气灶台中间的铜质火盖,一个芯配一个环,可自由拆卸(见图)。没了火盖,煤气灶就成了摆设。最近,有人盯上了它,前天下午,南码头路260弄的多户居民发现走道里煤气灶上的火盖不翼而飞,仅3楼就有4户人家被盗。

发现火盖失窃是下午3时许,“差点晚饭吃不成。”一位老人跑到煤气公司买备用火盖,一看,附近好多居民都在买,“听说有一栋楼被偷了七八户。”一套火盖28

元,一个煤气灶两套,就是56元,看起来损失不大,却令居民平添不安。

记者发现,一些居民在走道烧饭的习惯,已保持了多年。南码头路260弄的房子建于上世纪80年代,由于房子小,排风不畅,他们便把煤气灶放在走道里。前年,小区没装防盗门时,有居民家中的火盖也被偷过,后来装了门,就没有类似情况。谁知道,今年又让他们碰上了。不过,吃一堑长一智,昨天晚上,不少居民将火盖拆下带进屋内。

居委会的工作人员表示,失窃数目没有统计过,不过她提醒,临近年末,居民们还是要加强自身防范,切莫给小偷可乘之机。

本报记者 金恒文 张龙摄

的向玉柱掏出50元……

## 盼解决户口

今天,宋晓东焕然一新:新羽绒服、新书包、新跑鞋,连每次门功课成绩排名最后的他,本周一数学测验破天荒得了97分。“老师说我聪明。”晓东不停地向同学念叨。

看着晓东无忧无虑,众爹妈一阵揪心,他们在为这个苦命孩子的将来犯愁。晓东的母亲是外来妹,他长期没有户口,父亲过早地去世,今后上中学,就业都会遇到困难。目前,尽管居委会已向有关部门多次打报告,希望“特事特办”,但迄今没有结果。14位“爹娘”对记者异口同声:“没爹没娘的孩子也是宝呀!”本报记者 郭剑烽

通讯员 范小锋 宋天生

## 清涧新村 14位党员关爱 11岁弃儿

# 吃百家饭 晓东一个月长胖3公斤

今天早上,11岁的宋晓东在邻居奶奶郭凤玲陪同下,步入树德小学念书。自从晓东失去双亲两个多月以来,像郭奶奶那样做爹做娘的14位党员干部,每一天、每一餐饭都在为他操心。靠着百家饭“营养”的滋润,晓东一个月就长高了4厘米,重了3公斤多。

## 大排吃厌了

“快来称一称。”昨天下午,普陀区清涧新村第三小区的支部书记李伯君又为晓东称重了。“33.4公斤。”“呵,一个星期就长了一公

斤。”晓东开心地咧嘴笑道。“今天晚饭吃大排骨好吗?”钱凤英问他。“又吃排骨啊?”他为难地嘟囔,“陈奶奶、姜爷爷、黄奶奶听说我喜欢吃大排骨,家家都烧,现在我有些倒胃口了。”

“这孩子可怜呀。”居委会干部说,晓东4岁时,父母离异,外来妹母亲旋即杳无音讯,父亲下岗后整天靠喝酒打发日子,家中一贫如洗。两个月前,父亲突患心脏病去世,晓东一下子成了弃儿,是楼组长郭凤玲奶奶把他接回了家。

当天晚上,晓东拧开热水龙头